

春雨剪韭

□杨兵

精于农事的父亲电话中说：“天九尽，地韭出”，九九过后，天气暖和起来了，地里的韭菜就拱出土了！他叮嘱我，春天阳气回升是吃韭菜的好时机，韭菜能带给人一个好身体！

在城市，清早，把洗净的韭菜切碎，拌入面粉，搅以鸡蛋、食盐，放入电煎锅用热油煎成薄饼，脆香可口，回味无穷，让一家人早上精力充沛，心情美好，开启一整天工作、学习和生活。

大诗人杜甫《赠卫八处士》中“夜雨剪春韭，新炊间黄粱。主称会面难，一举累十觞”，他和友人冒着夜雨去剪新鲜嫩绿的春韭，在烛光下，就着可口的春韭，两位分别多年的老友把酒言欢，一下喝了十几杯，分别离愁、相逢喜悦，人生的众多感慨就在这春韭之中。

在春天，韭菜是不可抗拒的时令美味，老少皆宜，不仅因为它的飘香嫩绿，更因为它的保健功能。医书说，韭菜养阳护肝，性温，可以温阳散寒，特适合手脚冰凉之人。可以疏调肝气，其特有的香气能促进食欲，增强消化功能，老年人多食健胃，促进肠道蠕动，避免便秘和肠癌的发生。更让人意想不到的，科学家发现它还能明目护眼，促进睡眠，真是人类健康的好朋友。

春天到，母亲菜园里的韭菜，在草木灰、鸡粪等天然肥料滋润下茁壮生长，仿佛一夜之间绿了全世界，成为一家老少的心头好。此情此景，母亲蹲下捋着韭菜，细心用刀割着，对一旁的我念叨说：“希望咱家的幸福日子如同韭菜，割不尽，发不完！”母亲的厨房总离不开韭菜，青椒炒韭菜，蚕豆炒韭菜，豆干炒韭菜，猪血炒韭菜，河虾炒韭菜……炒着炒着，香气传遍农家小院，飘荡在上空，令人嗅了又嗅，巴不得饭菜立即上桌，来个先吃为快。端上桌的韭菜炒鸡蛋，是一道家常菜，鸡蛋嫩爽，细长韭菜的野香，两者绝配，总让人百吃不厌，越吃越想吃。许多不香的菜配之韭菜炒一炒，让人胃口大开。

袅袅炊烟升起，整个春季，母亲忙着在锅里煎韭菜鸡蛋合子、韭菜鸡蛋饼，在案板上把韭菜剁得咚咚响，加入炒好的鸡蛋包的饺子、包子，天长地“韭”，一连串地打开了春天舌尖上的“乐章”……

春天的韭菜在春风春雨中，成为一片深情的风景，带来了遥远的思念，也充满了近近的爱恋……

■ 嫣然思语

花开的芬芳(外一首)

□张勇

深巷里，那一朵花开了我恰巧经过，正好昨夜她打来电话

那条花开的紫藤手臂很长，以至于拉直我的时光许多弯曲被删除

几片绿叶成为花红的句段那枝条上折叠

春天的童话

那只春天的蜜蜂是我小时候的样子欢飞进春天的童话

长大了那朵春天的花朵成了我打开日记时的笑容

如今，我躺在芬芳的梦里春天的童话，像蜜蜂绕着花朵嗡嗡嘤嘤

征稿启事

本报《采风》版是业界人士的一块文学园地，为了让这块园地更加“春色满园”，我们特向您征集关于出版文化、读书生活等题材的原创作品，以及诗词、摄影、书法、绘画等各类文艺作品。

投稿邮箱：zbs404406@163.com

心灵的花园

——读《新民晚报·夜光杯》

□刘汉俊

花园，至少是我的。

“夜光杯”创办近八十年了，经久不衰，历久弥新，常做常新，它以强大的生命力和巨大的影响力创造了新闻界和文化界的品牌奇迹。当一种存在被长时间地需求、广覆盖地关注的时候，它的合理性、经典性就不证自明了。“夜光杯”有着鲜明的文艺性、知识性、情趣性、大众性，保有着历史的含量、文化的味道、时代的气息，呈现着市井风情、世态百相，或者悟言于一室之内，或者放浪于形骸之外，雅俗共赏、少长咸宜。文人君子钟情于它，因为它雅；寻常百姓喜爱它，因为它真。五光十色的“夜光杯”映照着人世的水光山色，它无限地贴近了生活的原生态，是社会的高质量写真。八十年的画面连续起来，浩浩汤汤，色彩斑斓，是一幅中国社会旷世之“清明上河图”。我相信，所有的读者对这样的图景有亲近感、熟悉感和体验感，对“夜光杯”有体已感、治愈感和期待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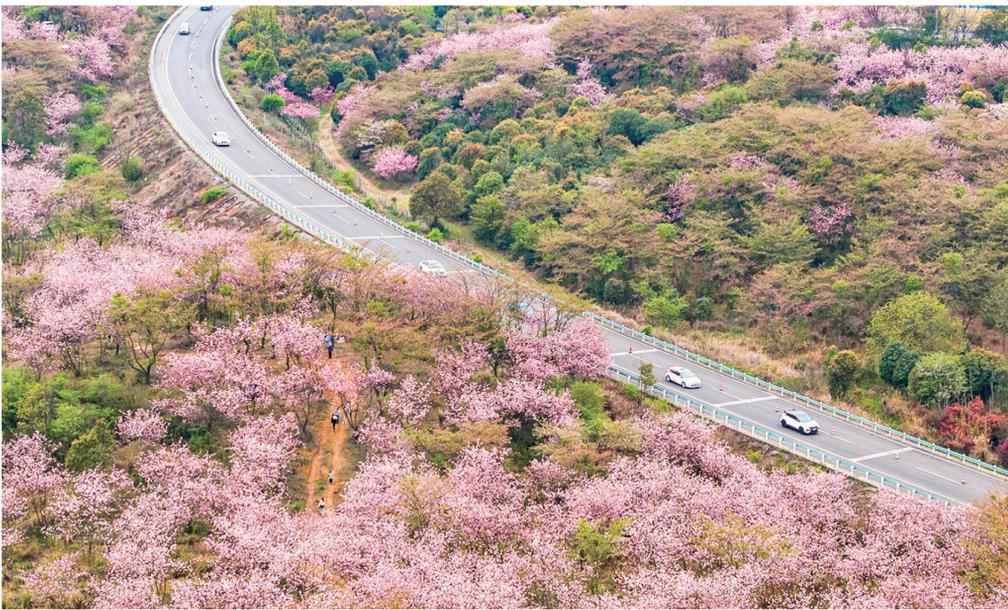
文化百花园，社会大观园。漫步在“夜光杯”的花园里，移步换景，触景

生情，读文章、看众生、想自己，有一种举重若轻的洒脱，又有一种举轻若重的厚实。大作家、大文人、大学者通过小文章、小视角、小叙事的亲密倾诉，让你听到深情的表白、精微的表述和高格调的意志表达；平民百姓通过对凡人琐事那些小感、小感、小感情的娓娓叙说，让你感知大时代、大社会、大人生中那一记记的脉动与心跳。文雅之士用心血、智慧和情感浇灌的思想庄园被满溢浓浓的绿荫，芸芸众生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理想社会的憧憬让心灵的叶芽在萌发、在成长，你能听到泥土的呢喃、花开的声音。这是“夜光杯”坚守的品质、品质的珍贵，当今中国需要这样的心灵花园。

灼灼其日晖，烁烁其夜光。大家造就了“夜光杯”，“夜光杯”也成就了大家。“夜光”是明月之珠璀璨，而不是夜光之壁暗投。今天的“夜光杯”是盛开在新闻纸上和互联网上的文化之花。说它是某一种文体，似乎把它说小了，说单薄、单一了。它是新闻体裁也是文学题材，是文化天地也是文

史园地，是小品文、小随笔、小画像、小作文，但从中能读出大天地、大格局、大气象、大宇宙；它创造了以文化人为创作主导、以平民百姓为书写主体、由大众参与主笔的“以人民为中心”的文化产品创作范式，创造了有以小见大、一叶知秋之用，有集腋成裘、聚沙成塔之功的“夜光杯体”，是一代代“新民晚报人”守宗旨之正、创时代之新的成功范例。“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八十年的栽培、浇灌、呵护，功不唐捐，玉汝于成，那么丰沛的读者情感和粉丝热忱在奔涌，那么丰盈的智慧和灵感还在闪光，那么丰赡的文化知识营养源源不断地在注入、在输出，所有汗水皆成金，一切辛劳都值得。“夜光杯”是成长性的精神园地、阳光般的心灵花园、葱茏一片的文化苗圃。有心插柳，有口皆碑，“夜光杯”是扎根于百姓、深植于读者情感中的一座心碑，是屹立在时代长河边的一座文化的里程碑。

这是我对“夜光杯”的理解。祝心灵的花园芬芳茂盛，花开不败。



一路生花

新华社记者 陶亮 摄

林徽因先生的亲子阅读观

□章红雨

林徽因是中国大学第一位建筑系女学生，也是直接参与建筑工程设计的女建筑师。林徽因还是一位才华横溢的诗人，她的诗作《你是人间四月天》每每读来都令人倍感愉悦。与这些众所周知的身份相比，我更看好林徽因先生的母亲角色。在她的精心培育下，她的儿女一个毕业于北京大学西语系，一个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系。这对当下的家长们来说，可谓是“别人家的孩子”。

阅读有关林徽因的传记，我发现林徽因教育孩子有她独特的方法，比如在亲子阅读方面，据《山河岁月：回望林徽因》（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书所记录，抗战时期随中国营造学社躲避战乱的梁思成林徽因一家，居住在昆明郊外龙头村。“由于地处偏远，其长子梁再冰、幼子梁从诫一时无学可上，孩子们于是整日在稻田里、山坡上、树林间游玩。林徽因担心孩子学业荒废，于是给他们准备了许多课外读物，有《绿山墙的安妮》《小妇人》《苦儿流浪记》《爱丽丝漫游仙境》《爱丽丝漫游仙境记》《人猿泰山》等外国文学作品，也有老舍的《小坡的日记》、张天翼的《秃秃大王》等中国现代作家创作的作品。两个孩子都非常喜爱妈妈的礼物，并从此迷上了读书。”

林徽因本人也是一位热爱阅读的人。在四川南溪县李庄，阅读成为因肺病卧床的林徽因最大的享受。阅读中，她向孩子们介绍沈从文的小说《边城》，极力赞赏沈从文对湘西风土人情的描写；介绍英国著名传记学者和作家斯特雷奇作品《维多利亚女王传》的语言特色——简练生动。她和女儿一起阅读、

体味、鉴赏《维多利亚女王传》中的若干章节。

对于屠格涅夫的《猎人笔记》、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等名著，林徽因梁再冰母女也经常就阅读体验交换各自的想法。经母亲的点拨，梁再冰对书中的人物、场景和寓意都有了更深的理解和认识。多年后，梁再冰还难忘母亲阅读和谈论这些作品时炯炯的目光。

阅读中引导孩子与现实结合，是林徽因亲子阅读的另一特点。战乱时期，林徽因带着女儿阅读并讲解杜甫的诗《北征》，抗战胜利后林徽因带着女儿读杜甫的七律《闻官军收河南河北》。杜甫的诗让梁再冰深刻体会到，用诗文可以表达心境，可以描述战乱给人们生活带来的痛苦和艰难情景。

在女儿梁再冰的记忆中，她早年有一件特别的宝贝，那就是11岁时母亲林徽因送给她的生日礼物——加拿大作家露西·莫德·蒙哥马利的《绿山墙的安妮》。这本由梁思成林徽因的美国好友费慰梅寄来的英文版原著，梁再冰非常喜欢。林徽因在给费慰梅的感谢信中写道：“多年来宝宝一直把这本书的中文译本像宝贝似的藏在她的枕头下。”梁思成也为此特别致信费慰梅，“宝宝几天前收到了《绿山墙的安妮》原著。这件礼物令她欣喜若狂。”

亲子阅读带给梁再冰的不只是养成了终身阅读习惯，还有那些阅读中发生的快乐往事。《山河岁月：回望林徽因》中写道，在李庄，病中的林徽因看着整日沉迷读书的女儿也有些着急，于是她画了一幅戴着眼镜的袋鼠，幽默地

警示女儿要和这个袋鼠保持相当的距离：“鼓励你读书的袋鼠不希望这个可敬的袋鼠成了你将来的写照。喜欢读书的你必需记着同这幅漫画隔个相当的距离，否则……最低限度，我一定不会有一个女婿的。”晚年的梁再冰提起这幅画颇为感慨：“每次看到这画，我都会笑出眼泪。我自己也感觉很是惭愧。当时妈妈很希望问问能够主动给她当个小帮手，多帮她一点忙。可我就老爱看书，爱看小说，还常常深陷其中不能自拔……”儿时的梁再冰在李庄那间潮黑的小“破屋”里写的日记中，有许多篇的结尾都有这么一句话——“我今天快活极了。”

林徽因是一位普通的母亲。她和其他母亲一样，喜欢孩子阅读，但也担心孩子的视力。林徽因是一位伟大的母亲。在极其残酷的战争年代，她以抱病之躯帮助她的一双儿女进行阅读，让他们在阅读中心底敞亮，充满阳光。由此看，林徽因先生的亲子阅读观易懂易学，那就是家长首先要爱读书，其次引导孩子读经典，第三要和孩子一起读、一起讨论、一起融入其中。

从林徽因先生联想到当下的全民阅读，亲子阅读在阅读中缺位是普遍事实。据2025年1月《中国新闻出版广电报》发布的《2024年青少年及儿童优秀传统文化与科普图书阅读调研》显示，仅有5%的受访者表示家长会和孩子一起阅读。如此看，林徽因先生的亲子阅读观具有示范性。毕竟亲子阅读是家长在孩子成长过程中最好的陪伴方式。

找到属于自己的那本书

□韩浩月

我的青年时代，在阅读方面，纯文学是主流。主流之外的“支流”十分庞杂，多是来自旧书摊、废品收购站。在内容上，也多是武侠、言情小说。想一想，其实那会儿的阅读体验与经验，多多少少都延续进了我后来的工作当中。

对我人生影响最大的一本书，我一直认为是路遥的《平凡的世界》。这本书，我曾读过4遍，我认识的一位县城朋友更厉害，完整地读过7遍。记得前几年有家出版社组稿，邀请40名写作者撰写“对我影响最大的一本书”，有七八位报了《平凡的世界》，后来不得不商量，有的人另作它选，很幸运，最后我还是选了这本写的。

最近翻阅自己并不复杂的阅读史，记忆深处闪电一样，闪现出了一本书的名字——《叔本华论人生得失》。那本书的封面已经被翻得卷了皮，握在手里，也软塌塌的，但书中的观点，却把一名年轻人的黑夜，照射得亮若白昼。

“每个人都禁锢在他自己的意识局限之中”“生命是一团欲望，欲望不满足便痛苦，满足便无聊”“只有长期的痛楚才会成为过分巨大的痛苦”……用现在的标准来看，叔本华的确是有些“丧”的，但对当时的我而言，与其说“丧”，不如说他很直接地告诉了我人生与生命的一些真相。并且，他给的答案具有万可能性，年轻时每每想不通某些问题、看不透某些现象，只要脑海里闪现出他所说的句子，就会释然。

因为叔本华，有段时间我爱上了阅读哲学书。后期虽然读过不少，也时常被那些优秀的人类大脑所震撼，但真正作用于我身上的，却只有叔本华最早带来的哲学启蒙。所以说，改变一个人，阅读很多书固然重要，但有时候，遇到一本对的书，也是可以的。一本好书，就像一剂“疫苗”那样，当你的思想接受了它，就会避免遭遇其他有毒想法的危害。这剂“疫苗”，终生都会生效。

现在每当遇到年轻人询问读什么书才好，我一定会向他们推荐阅读哲学书，不管出版时间，不管作者是谁，只要读，就是好的。一个人的成长，怎么可能离得开哲学书的启迪，一个人的思想，怎么可以没有思辨性的存在……

当然，对于志向不在此，或者并不打算从哲学中获得太多的人来说，沉浸于思想的海洋也意义不大。但前提是，你得找到属于自己的那本书，找到解决自身问题的那套理论，能够实现精神自愈——达到这个标准之后，此类书就可以不必读了，可以把更多的精力，用在别的方面的追求。

一本书，就像一位挚友，它可以陪伴你许久。在你欢欣时，让你的喜悦加倍；在你痛苦时，给你力量与安慰。这位挚友，很大程度上也是一名忠实的守护者。有了它，在艰难的时刻，也许你会减少恐惧，拥有直面现实的勇气。只是，这样的挚友不会主动出现在你生命里，你得带着点虔诚去寻找它。